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 项目公众参与首次信息公示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目前已委托 山东共享环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特通过网络平台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德州市武城县振华街东段，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利用公司现有厂房，办公辅助以及动力设施利用企业现有，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210744 m²。本项目建设后年产 12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

本项目报批总投资 40000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项目在工程设计中采取有效的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谭光磊

联系电话：18315910035

传 真：0534-8300950

电子邮箱：dzlinglonglt@163.com

三、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山东共享环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华

联系电话：0531-88786310

传 真：0531-88786309

电子邮箱：52596121@qq.com

单位地址：济南市高新区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工作程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共享环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书编制完成后，经环评专家组技术评审通过后经环保部门批准后开工建设。

2、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结合当地的自然社会环境概况，在工程分析和现状监测的基础上对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预测，并根据预测结果评价项目建设的可行性，提出合理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对项目是否满足总量控制、清洁生产、是否征得公众许可进行调查，并得出最终结论。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公告中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信函、传真、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负责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书面意见。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 (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